

#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尤发改价格〔2023〕10号

##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3年度县级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 收费目录清单的通告

为贯彻落实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常态化公示制度，现将2023年度《尤溪县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予以公布。之前公布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与本《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清单内容为准。

特此通告。

附件：尤溪县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尤溪县政府定价管理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2023年7月)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一) 政府投资建设的停车场	1. 一类区: 小车 2 小时(含)以内 3 元, 超出的每小时加收(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1 元,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15 元。 2. 二类区: 小车 2 小时(含)以内 3 元, 超出的每 1 小时加收(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0.5 元,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12 元。 3. 中、大型车辆停放按照实际占用车位数收取相应停车费,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中型车为 20 元/车位、大型车为 30 元/车位。 4. 免费时段: 首停 30 分钟以内(含)	尤发改价格〔2022〕13 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二) 政府投资建设的停车泊位	1. 一类区: 小车 2 小时(含)以内 3 元, 超出的每小时加收(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1 元,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15 元。 2. 二类区: 小车 2 小时(含)以内 3 元, 超出的每 1 小时加收(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0.5 元,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12 元。 3. 中、大型车辆停放按照实际占用车位数收取相应停车费, 连续停放 24 小时最高收费: 中型车为 20 元/车位、大型车为 30 元/车位。 4. 免费时段: 首停 30 分钟以内(含)及 21:00-次日 7:00。	尤发改价格〔2022〕13 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 (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城区住户：9元/户/月	尤政文〔2008〕283号、尤价〔2008〕61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非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机关、企事业单位：3元/人/月	尤政文〔2008〕283号、尤价〔2008〕61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营业性场所：1. 饮食店、水果店、修理部：25元/家/月；2. 旅店业：5元/床/月；3. 超市、娱乐场所、家具店：0.30元/m <sup>2</sup> /月（500 m <sup>2</sup> 以上部分按0.10元/m <sup>2</sup> /月）；4. 其它商业网点：20-30元/月。	尤政文〔2008〕283号、尤价〔2008〕61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酒家、集贸市场：0.50元/m <sup>2</sup> /月（500 m <sup>2</sup> 以上部分按0.20元/m <sup>2</sup> /月）	尤政文〔2008〕283号、尤价〔2008〕61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交通运输车辆：1. 小型（7座以下）：4元/辆/月；2. 中型（19座以下）：8元/辆/月；3. 大型（20座以上）：10元/辆/月。	尤政文〔2008〕283号、尤价〔2008〕61号	县发改局	县城管局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日印发